

标段编号：2307-440311-04-01-565301005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深圳建设有限公
司

日期：2026年05月25日

一、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王玉生			
资质类别及等级(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投标人企业名称(成员单位,若有)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杨树民			
资质类别及等级(成员单位,若有)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项目负责人资格类别及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一级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元)	项目负责人	竣工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梅林街道恒利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01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华利广场)	总建筑面积: 91106 m ²	51200	牛乐	2024年10月21日	深圳市福田区
企业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一标段)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 217201.12 m ²	154695.158925	2025年10月13日	河北省雄安新区	
2	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四标段)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 140145 m ²	99742.996628	2025年10月23日	河北省雄安新区	

3	山东城市服务职业学院二期建设项目 EPC 模式(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工程	总建筑面积 131135 m ²	79450.429687	2024 年 10 月	山东省烟台市
4	东南大学九龙湖校区工科综合科研大楼项目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 146789.5 m ²	63682.862174	2024 年 8 月 15 日	江苏省南京市
5	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主体育馆、游泳馆等施工一标段(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游泳馆, 学科用房 F、G 及 1-53#、1-54#门房施工)	总建筑面积 77585 m ²	57559.322729	2025 年 9 月 16 日	河北省雄安新区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以公共建筑为主的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1. 营业执照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副本) (15-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1189P

名称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玉生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民用核安全设备安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39143万元
成立日期 1990年05月25日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号楼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02日

扫描二维码
扫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N998Y

名称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杨树民

成立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住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社区新围路口8号A栋501-4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资质证书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000710921189P

法定代表人: 王玉生

注册资本: 1039143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11080335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铁路铺轨架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年4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1189P 法定代表人：王玉生

注册资本：1039143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211068929 有效期：2028年12月30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02/06/28;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02/06/28;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02/06/28;

本使用件仅用于：投标、备案等经营活动

使用期限：2026-04-15至2026-07-14



企业最新信息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发证机关：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614032

企业名称: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N998Y

法定代表人: 杨树民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庄社区新围路口8号A栋501-4

有效期: 至 2027年08月03日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8月03日

二、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 (1) 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 1 签署）。
- (2) 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 (4)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 (5)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8)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9) 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10) 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1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 (12) 本项目合同履行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3) 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文件。
- (14) 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 2 签署）。
- (15) 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 3 提供）。
- (16) 已仔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 (17) 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6 年 5 月 18 日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 (1) 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 1 签署）。
- (2) 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 (4)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 (5)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8)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9) 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10) 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1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 (12) 本项目合同履行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3) 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文件。
- (14) 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 2 签署）。
- (15) 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 3 提供）。
- (16) 已仔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 (17) 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6 年 5 月 18 日

承诺书附件 1: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标段名称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建市规〔2019〕1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承诺书附件 1: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标段名称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建市规〔2019〕1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承诺书附件 2: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6年5月18日



承诺书附件 2: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5月18日

承诺书附件 3: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姓名	牛乐	性别	男	年龄	4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12419851120003 6	手机号码	13528797100
参加工作时间	2009.06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6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建筑工程专业、京 1112019202006468				
近 3 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梅林街道恒利 科创园城市更新单元 01 地块 施工总承包工程（华利广场）	总建筑面积： 91106 m ²	2021.08.20-20 24.10.21（从 开工到竣工全 过程参与）	2021.08.20-2024.10.2 1	已完	/

注：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三、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签署情况

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的招投标活动，现郑重承诺如下：

（1）本承诺函所附项目负责人、投标员的社保信息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社保缴费记录、参保证明等证明文件）均真实、合法、有效，其社会保险由我单位依法缴纳，与实际缴费情况一致。

（2）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的其他投标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

（3）如上述承诺内容不实，我单位自愿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接受处理，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本承诺函与所附社保信息材料共同构成我单位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6 年 5 月 18 日



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的招投标活动，现郑重承诺如下：

（1）本承诺函所附项目负责人、投标员的社保信息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社保缴费记录、参保证明等证明文件）均真实、合法、有效，其社会保险由我单位依法缴纳，与实际缴费情况一致。

（2）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的其他投标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

（3）如上述承诺内容不实，我单位自愿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接受处理，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本承诺函与所附社保信息材料共同构成我单位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杨村民

承诺日期：2026年5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牛乐

社保电脑号：621708557

身份证号码：610124198511200036

参保单位名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1968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4	60019682	18976.0	3225.92	1518.08	1	18976	1138.56	379.52	1	18976	94.88	18976	189.76	18976	151.81	37.95
合计				3225.92	1518.08			1138.56	379.52			94.88		189.76	151.81		37.95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4d2ff9f09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9682 单位名称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投标员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夏淋

社保电脑号：808120166

身份证号码：42112619990315115X

参保单位名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1968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4	60019682	8808.0	1409.28	704.64	1	8808	528.48	176.16	1	8808	44.04	8808	88.08	8808	70.46	17.62
合计				1409.28	704.64			528.48	176.16			44.04		88.08		70.46	17.6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4d2ffa629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9682 单位名称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四、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牛乐	性别	男	年龄	4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12419851120003 6	手机号码	13528797100
参加工作时间	2009.06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6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京 111201920200646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恒利科 创实业有限公司	梅林街道恒利 科创园城市更 新单元 01 地块 施工总承包工 程（华利广场）	总建筑面积： 91106 m ²	2021.08.20-2024.1 0.21	已完	合格

(1) 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



(2) 项目经理职称、职业资格等相关证明文件

职称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11日
- 2026年11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牛乐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11月20日

注册编号: 京1112019202006468

聘用企业: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6-04-20至2029-04-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牛乐

签名日期: 2026.5.1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0年06月1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20）0186039

姓名：牛乐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11月20日

企业名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2月24日

有效期：2024年4月27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4月27日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牛乐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十一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校（院）长： 徐继程

证书编号： 107031200905000588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二十六日

(3) 项目经理社保缴纳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牛乐 社保电脑号：621708557 身份证号码：610124198511200036
参保单位名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1968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4	60019682	18976.0	3225.92	1518.08	1	18976	1138.56	379.52	1	18976	94.88	18976	89.76	18976	151.81	37.95
合计				3225.92	1518.08			1138.56	379.52			94.88		189.76		151.81	37.9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4d2ff9f09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9682 单位名称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业绩 1：梅林街道恒利科创园城市更新单元 01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华利广场）

第一部分：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恒利[2021]_03_号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经我公司研究决定，贵公司为梅林街道恒利科创园城市更新单元 01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的中标单位，服务范围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内容，中标暂定价：¥512,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亿壹仟贰佰万元整），中标工期：730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姓名：牛乐。

联系电话：135 2879 7100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之日起，48 小时内与我公司联系洽商合同及组织进场准备工作事宜。

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 日

第二部分：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梅林街道恒利科创园城市更新单元 01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福田区梅林街道梅华路和泰科路交界处东南角

发 包 人：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梅林街道恒利科创园城市更新单元 01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福田区梅林街道梅华路和泰科路交界处东南角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9907.37 m², 总建筑面积 91106 m², 其中: 地上部分 64650 m², 地下部分 26456 m²。项目由 3 层地下室和 2 栋塔楼组成, 其中 1 栋楼为 30 层的超高层建筑, 2 栋楼为 22 层的高层建筑。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100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 建筑给排水、通风空调工程, 建筑电气, 屋面及防水工程, 消防工程, 人防工程, 电梯工程, 室外工程, 建筑节能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08 月 20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08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730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一次性验收通过, 达到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含税价（暂定）为¥ 512,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 伍亿壹仟贰佰万元整），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469,724,770.64元（大写：人民币 肆亿陆仟玖佰柒拾贰万肆仟柒佰柒拾元陆角肆分），税金为¥ 42,275,229.36元（大写：人民币 肆仟贰佰佰贰拾柒万伍仟贰佰贰拾玖元叁角陆分），增值税税率为 9%。

1. 增值税税率调整按国家税率调整政策执行。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措施费包干。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金田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30 6630 2011 8011 0013 2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8月1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满京华投资大厦 408 室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T5P937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泰科路5号满京华投资大厦4层406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黄启濠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3908959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7933 0078 8016 0000 0094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1189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号楼

邮政编码：100160

法定代表人：张建喜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10-51136666

传真：010-51136668

电子信箱：crceg@crceg.com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金田支行

账号：4430 6630 2018 0100 6401 8



第三部分：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019-440304-70-03-103488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2年08月18日		深建字[2021]1429	
		建设单位	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梅林街道恒利科创园城市更新单元01地块施工总承包		
建设地址	福田区梅林街道梅华路以南、梅中路以西		
建设规模	31106 平方米	合同价格	51200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8月2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08月20日
备注	项目负责人：牛东 注册证书号：京111192006468		
	项目总监：黄达林 注册证书号：44015113		
变更记录	◆◆◆ 2022-04-18工程名称由梅林街道恒利科创园城市更新单元01地块施工总承包变更为华利广场施工总承包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不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违法违规行为，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此件由@{发证机构名称}提供，仅供办理相关业务事项时使用，有效期至2099-01-01



第四部分：竣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_____ 华利广场施工总承包 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4年10月24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华利广场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华路以南、梅中路以西	建筑面积	91106平方米	工程造价	512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1栋30层，2栋22层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4-70-03-103488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20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1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恒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陆海鸣
副组长	蔡海龙、牛乐、贾超峰
组员	魏国浩、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孙钰宁	姚清刚、陈军赞、杨艺锋、李德银、叶高翔、高少华、钟国才、葛敬帅、谭零陵、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珂	关自成、李树益、蔡泽柳、尚东河、黄春华、曹铭、欧伟创、黄海波、程小丹、赵振昊
工程质控资料	罗露	叶云霞、陈彦锦、李陶茂、陈少敏、张玉、陈艳、刘雪梅、莫溶珍、舒开治、莫宇婷、冯亮英、郭朝凤、阮乾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2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5</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2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9</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完成所有施工内容，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的要求，工程外观质量好，竣工资料齐全，同意该工程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田惠航
注册号：4400030-357
有效期：至2026年03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杨森
注册号：2100255-AY033
有效期至：至2025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贾超峰
注册号41013567
有效期2026.10.11
深圳市振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牛乐
京1112019202006468(00)
建筑
2026.05.24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1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21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1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1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1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五、企业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一标段)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 217201.12 m ²	154695.15 8925	2025年10 月13日	河北省雄安新区
2	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四标段)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 140145 m ²	99742.996 628	2025年10 月23日	河北省雄安新区
3	山东城市服务职业学院二期建设项目EPC模式(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总建筑面积 131135 m ²	79450.429 687	2024年10 月	山东省烟台市
4	东南大学九龙湖校区工科综合科研大楼项目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 146789.5 m ²	63682.862 174	2024年8月 15日	江苏省南京市
5	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主体育馆、游泳馆等施工一标段(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游泳馆,学科用房F、G及1-53#、1-54#门房施工)	总建筑面积 77585 m ²	57559.322 729	2025年9月 16日	河北省雄安新区

1. 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一标段)施工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202502230002
2025.10.13

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
(一标段) 施工总承包

委托方(甲方): 北京林业大学

受托方(乙方):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林业大学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35 号

法定代表人：李召虎

承包人（全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玉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一标段）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雄安新区起步区第五组团东北部，东至城市道路 NB10，南至城市道路 EA2，西至城市道路 NB9，北至绿地。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关于开展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项目前期工作的函》雄安改发（前期）（2022）55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社会〔2024〕1764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和投资概算的批复》发改投资〔2025〕756 号、《河北雄安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设计方案审查意见的复函》雄自规审改试点设函字〔2025〕0082 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中央）。

5. 工程内容：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17201.12 m²。包括 1-1#学科组团建筑、1-2#主校门及东侧次校门、1-3#学科组团及办公建筑、1-4#公共教学及学科组团建筑、1-5#公共教学及学科组团建筑、1-6#图书馆建筑。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土护降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

装修、屋面、建筑节能、给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电梯、建筑电气及智能化、BIM（含 CIM）模型的制作以及室外工程等施工图纸显示的全部施工内容，包含幕墙工程、泛光照明、标识标牌制作及安装、门窗电动遮阳帘（仅包含 1-6#楼 6 层开架阅览区的电动遮阳帘）及采光顶电动遮阳帘、光伏工程、实验室工艺、园林景观（除绿化）等，与其他承包人（景观专项、能源专项、电力专项、市政专项、数字校园等）的界面详见界面划分表。满足国家、河北省、雄安新区等各项标准规范要求。具体以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9 月 17 日（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7 年 5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21 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各类栋节点工期要求见第五章第三节 3.工期要求部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工程质量创优工程目标：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河北省建设工程安济杯（省优质工程）金奖、“雄安质量杯”，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国工程建设 BIM 应用大赛”、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创新杯”、中国图学学会“龙图杯”等其中一个国家级奖项；河北省建设工程“燕赵杯” BIM 技术应用大赛等其中一个省级奖项，承包人积极申报相关奖项，相关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不再单独计取。

注：本项目工程质量创优工程目标为整体获奖，包括 1-1#学科组团建筑、1-3#学科组团及办公建筑、1-4#公共教学及学科组团建筑、1-5#公共教学及学科组团建筑、1-6#图书馆建筑，1-2#主校门及东侧次校门不在工程质量创优工程目标范围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肆仟陆佰玖拾伍万壹仟伍佰捌拾玖元贰角伍分
(¥ 1546951589.25 元)；

其中：

不含税价为（大写）壹拾肆亿壹仟玖佰贰拾贰万壹仟陆佰肆拾壹元伍角壹分

(¥ 1419221641.51 元)；

税额：¥ 127729947.74 元；税率：9%。其中：

施工总承包（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肆仟陆佰玖拾伍万壹仟伍佰捌拾玖元贰角伍分（¥ 1546951589.25 元）；

BIM（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万零贰仟柒佰陆拾元整（¥ 3902760.00 元）；

CIM（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叁仟陆佰肆拾元整（¥ 433640.00 元）；

合同价中包括：

(1)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柒拾柒万零伍佰零贰元贰角柒分（¥ 61770502.2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贰佰柒拾玖万（¥ 13279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仟肆佰玖拾壹万伍仟陆佰（¥ 749156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王传伟身份证号370203198302106338。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3. 发包人承诺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项,不得以不正当理由拖延工程价款结算与支付。并要求承包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足额支付劳务报酬,不得拖欠建筑工人工资。

4. 承包人承诺在工程总承包管理中应担负高质量建设的责任,把高质量建设的要求、内容、目标落实到施工合同与工程施工的全过程中。

5.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6. 发包人与承包人承诺本合同的发包和承包过程中,不得肢解发包、不得转包与违法分包。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 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于 雄安新区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

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或合同章) 北京林业大学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李召虎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00006719W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35 号

邮政编码：100083

法定代表人：李召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62338301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东升路支行

账 号：0200006209026400903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章)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王玉生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1189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70

法定代表人：王玉生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51169898

传 真： 010-51169898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账 号： 11001045200056000613

企业类型（大型、中型、小型）： 大型



2. 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四标段)施工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1502230004
盖章日期: 2015.10.24

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
(四标段) 施工总承包

委托方(甲方): 北京林业大学



受托方(乙方):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林业大学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35 号

法定代表人：李召虎

承包人（全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玉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四标段）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雄安新区起步区第五组团东北部，东至城市道路 NB10，南至城市道路 EA2，西至城市道路 NB9，北至绿地。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关于开展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项目前期工作的函》雄安改发（前期）（2022）55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社会〔2024〕1764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和投资概算的批复》发改投资〔2025〕756 号、《河北雄安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北京林业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设计方案审查意见的复函》（雄自规审改试点设函字〔2025〕0082 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中央）。

5. 工程内容：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40145 m²，包括 4-1#校园综合服务与数据中心、4-2#师生活动中心、4-3#食堂、4-4#创新工坊、4-5#公共教学及学科组团、4-6#学科组团、大觉院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土护降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

装修、屋面、建筑节能、给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电梯、建筑电气及智能化、幕墙工程、泛光照明、标识标牌制作及安装、光伏工程、实验室工艺、采光电动遮阳帘、园林景观(施工总承包范围内)、舞台工艺、室外工程等施工图纸显示的全部施工内容及 BIM (含 CIM) 模型的制作。满足国家、河北省、雄安新区等各项标准规范要求。具体以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9月27日。（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7月0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45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各类节点工期要求见第五章第三节 3.工期要求部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创优工程目标：国家优质工程奖、河北省建设工程安济杯（省优质工程）金奖、“雄安质量杯”；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国工程建设BIM应用大赛”、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创新杯”、中国图学学会“龙图杯”等其中一个国家级奖项；河北省建设工程“燕赵杯”BIM技术应用大赛等其中一个省级奖项，承包人积极申报相关奖项，相关费用已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不再单独计取。

注：本项目创国家优质工程奖范围为：4-5#公共教学及学科组团；创河北省建设工程安济杯（省优质工程）金奖及雄安质量杯范围为：4-1#校园综合服务与数据中心、4-2#师生活动中心、4-3#食堂、4-4#创新工坊、4-5#公共教学及学科组团、4-6#学科组团、大觉院。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亿玖仟柒佰肆拾贰万玖仟玖佰陆拾陆元贰角捌分
(¥ 997429966.28 元)；

不含税价为（大写）玖亿壹仟伍佰零柒万叁仟叁佰陆拾叁元伍角陆分
(¥ 915073363.56 元)；

税额：¥ 82356602.72 元；税率：9%。

其中：

BIM（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贰万 元整（¥ 2520000.00元）；

CIM（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贰仟玖佰 元整（¥ 282900.00元）；

……

合同价中包括：

(1)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壹拾贰万捌仟柒佰陆拾伍元玖角零分（¥ 36128765.9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伍万玖仟柒佰陆拾元整（¥ 1159760.00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捌佰零柒万元整（¥ 13807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仟壹佰万元整（¥ 710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刘守祥 身份证号230281198304251334。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3. 发包人承诺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项，不得以不当理由拖延工程价款结算与支付。并要求承包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足额支付劳务报酬，不得拖欠建筑工人工资。

4. 承包人承诺在工程总承包管理中应担负高质量建设的责任，把高质量建设的要求、内容、目标落实到施工合同与工程施工的全过程中。

5.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6. 发包人与承包人承诺本合同的发包和承包过程中，不得肢解发包、不得转包与违法分包。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 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于 雄安新区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或合同章) 北京林业大学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李召虎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00006719W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35 号

邮政编码：100083

法定代表人：李召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62338301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东升路支行

账 号：0200006209026400903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章)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王玉生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1189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70

法定代表人：王玉生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51169898

传 真：010-51169898



电子信箱：____/____

开户银行：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账 号：11001045200056000613

企业类型（大型、中型、小型）：大型



3. 山东城市服务职业学院二期建设项目 EPC 模式（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
程
合同关键页

SDF-2021-0001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包方：_____山东城市服务职业学院_____

承包方：_____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_____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山东城市服务职业学院

承包人（全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山东城市服务职业学院二期建设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山东城市服务职业学院二期建设项目EPC模式（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烟台市高新区科创西路60号。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鲁发改项审【2024】273号。

4. 资金来源：国有非财政投资。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131135平方米，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为114790平方米，地下总建筑面积为16345平方米，建筑基底面积为26784平方米。包括12#楼(影视产业学院)、13#楼(中餐实训楼)、14#楼(西餐实训楼)、15#楼(红酒产业学院)、16#楼(风雨操场)、17#楼(综合实训楼)、18#楼(综合实训楼)、19#楼(新媒体产业学院)、20#楼(综合实训楼)、21#楼(宿舍楼)、22#楼(宿舍楼)、23#楼(宿舍楼)、门卫。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包含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工程总承包。项目涵盖相关手续办理、设计、采购、施工、调试、实验（与施工相关的）、检测（与竣工交付相关的）、验收、移交（处理移交过程中与施工有关的问题）及保修等全过程。采购工作内容包含与工程配套的相关设备材料等；施工内容包含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整体项目不包含(16#楼、21~23#楼)太阳能设备、空气能设备、淋浴设施、中水站设备以及二期建设项目电力调配项目、热力管网占用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8 年 11 月 1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柒亿玖仟肆佰伍拾万零肆仟贰佰玖拾陆元捌角柒分
（¥ 794504296.87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陆万零肆拾柒元伍角整（¥ 6360047.5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零贰元陆角玖分（¥ 360002.69 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亿零叁佰肆拾叁万零柒佰叁拾陆元捌角贰分（¥603430736.82 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捌拾贰万肆仟伍佰伍拾陆元贰角伍分（¥49824556.25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伍佰陆拾壹万捌仟贰佰叁拾伍元整（¥ 105618235.00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仟万元整（¥ 40000000.00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零玖万伍仟贰佰柒拾柒元伍角伍分（¥ 39095277.55 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贰万捌仟零伍拾肆元肆角肆分（¥ 3228050.44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

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根据《山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计价规则》第7章以及合同其他相关约定可进行调整外，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_李瑞东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_____2024_____年_10_月_____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_____山东城市服务职业学院_____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成立并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肆份，承包人执肆

份。

发包人：（公章）山东城市服务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刁洪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700004935025509

地址： 烟台市高新区科创西路 60 号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刁洪斌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535-2246609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分行

账号： 15397001040021239

承包人：（公章）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1189P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邮政编码： 266041

法定代表人： 王玉生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王玉生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账号： 11001045200056000613

4. 东南大学九龙湖校区工科综合科研大楼项目施工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副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东南大学九龙湖校区工科综合科研大楼项目

合同编号：JSPW2023020C0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024年8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江苏省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使用单位（全称）：东南大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南大学九龙湖校区工科综合科研大楼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南大学九龙湖校区工科综合科研大楼项目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东南大学九龙湖校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教发函〔2020〕23号；
4. 资金来源：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和自筹；
5. 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146789.5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约106117.67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40671.83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土建、幕墙、钢结构、电气、给排水、消防、暖通、智能化（预埋）、精装修、供配电、电梯、室外工程（不含苗木种植），详见招标文件说明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7月2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5月30日。（计划竣工日期为通过竣工验收合格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1043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亿叁仟陆佰捌拾贰万捌仟陆佰贰拾壹元柒角肆分(¥636828621.74元)(含税价格,税率9%,合同履行期间如遇政策调整,按照政策执行);

不含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亿捌仟肆佰贰拾肆万陆仟肆佰肆拾壹元玖角陆分(¥584246441.96元);税金:人民币(大写)伍仟贰佰伍拾捌万贰仟壹佰柒拾玖元柒角捌分(¥52582179.7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壹拾壹万陆仟玖佰伍拾壹元壹角玖分(¥12116951.19元);(不含规费税金)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不含规费税金)

(3)专业工程暂估价:人民币(大写)伍仟叁佰万元整(¥53000000元);(不含规费税金)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不含规费税金)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冯波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招标文件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南京市鼓楼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承包人提交签约合同价总额 10% 的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MA1XACDA0C

91110000710921189P

5. 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主体育馆、游泳馆等施工一标段(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游泳馆, 学科用房 F、G 及 1-53#、1-54#门房

施工)

合同关键页



编号:
X2025-0044
类型: 政采

合同文件编号:

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主体育馆、游泳馆等施工一标段(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游泳馆, 学科用房 F、G 及 1-53#、1-54#门房施工)

合同文件

发包人: 北京科技大学

承包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9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京科技大学

承包人（全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主体育馆、游泳馆等施工一标段（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游泳馆，学科用房F、G及1-53#、1-54#门房施工）

2. 工程地点：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位于起步区第五组团，东至城市道路NB9，南至城市道路EA2，西至规划绿地和道路NB8，北至规划绿地。本标段建设地点位于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中地块南侧，南侧紧邻城市次干道EB3。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关于开展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函》（雄安发改（前期）[2022]52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社会[2024]182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和投资概算的批复》（发改投资[2025]755号）、《河北雄安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北京科技大学雄安校区第二组团项目-游泳馆、学科用房F、G及1-53#、1-54#门房设计方案审查意见的复函》（雄自规审改试点设函字[2025]0080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中央）。

5. 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77585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1-36#学科用房F、1-37#学科用房G、1-53#门房、1-54#门房、1-38#游泳馆等5栋单体建筑。

6. 工程承包范围：负责自行实施并完成以施工围挡边界范围内合同图纸和说明中标明的、以及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具体范围见施工图图纸及技术标准和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9月21日（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8月2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80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工程质量创优质工程目标：不低于“雄安质量杯”（精品工程）、雄安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绿色文明示范工地标准，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报价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柒仟伍佰伍拾玖万叁仟贰佰贰拾柒元贰角玖分
（¥575593227.29 元）；

其中：

不含税价为（大写）伍亿贰仟捌佰零陆万柒仟壹佰捌拾元整（¥528067181.00 元）；

税额：¥47526046.29 元；税率：9%。

合同价中包括：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柒拾伍万玖仟贰佰叁拾壹元陆角捌分
（¥24759231.68 元，含税）；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伍万贰仟零柒拾元整（¥352070 元，含税）；

（3）专业分包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柒拾陆万元整（¥41760000 元，含税）；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万元整（¥18000000 元，含税）。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 张堃 身份证号 37020219880127141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发包人承诺“优质优价”，结合高质量建设的要求，对建设工程的高水平管理、科技创新与创高优等目标，确定工程造价，支付所需费用。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人承诺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项，不得以不当理由拖延工程价款结算与支付。并要求承包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足额支付劳务报酬，不得拖欠建筑工人工资。

5. 承包人承诺在工程总承包管理中应担负高质量建设的责任，把高质量建设的要求、内容、目标落实到施工合同与工程施工的全过程中。

6.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7. 发包人与承包人承诺本合同的发包和承包过程中，不得肢解发包、不得转包与违法分包。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09 月 16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签订地点为雄安新区容城县。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北京科技大学（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牛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000022245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

项目联系人：张翠强

电话：138 1160 9745

电子信箱：zcg0716@126.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东升路支行

账号：0200006209014432650

税号：121000004000022245

2025 年 9 月 16 日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1189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

德中心 1 号楼

项目联系人：张堃

电话：010-86226246-6291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账号：11001045200056000613

税号：91110000710921189P

2025 年 9 月 16 日